

本署檔號：SWD/LORCHD 19-1  
電話號碼：2891 6379  
傳真號碼：2153 0071

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及自負盈虧殘疾人士院舍（由非接受社會福利署津助的非政府機構營辦）的營辦人／主管：

**就預防「2019冠狀病毒病」  
政府向殘疾人士院舍（員工）提供口罩**

為加強院舍的防疫及繼續支援院舍維持服務，政府現再次為殘疾人士院舍提供口罩，供其員工使用。

有鑑於「2019冠狀病毒病」的最新情況，本署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（牌照處）會繼續安排快遞公司將**第三十七批口罩於2022年9月15日至9月23日期間直接派遞**至各殘疾人士院舍。牌照處督察稍後會透過電話及／或電郵方式個別通知貴院舍獲分發口罩的數目。

請貴院舍的營辦人／主管在收妥口罩後**3個工作天內**填妥「殘疾人士院舍確認收妥口罩承諾書」及蓋上貴院舍的印章（**附件**），並以郵寄或傳真的方式交回牌照處（地址：香港黃竹坑業勤街 23 號 THE HUB 5 樓；傳真號碼：2153 0071）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2891 6379與本署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的督察聯絡。

社會福利署署長

（梁保華 已簽署 代行）



副本送：

勞工及福利局康復專員  
衛生防護中心傳染病處主任  
衛生防護中心感染控制處主任  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業務總監  
香港私營復康院舍協會主席  
中小企國際聯盟安老及殘疾服務聯會主席  
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（牌照及規管）  
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（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）  
社會福利署各區福利專員  
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（津貼）1  
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（津貼）2  
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（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）1  
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（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）2  
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（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）3  
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（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）4

2022年9月14日

殘疾人士院舍確認收妥口罩承諾書

**注意：**

請貴院舍在收妥口罩後 **3 個工作天內** 填妥此「殘疾人士院舍確認收妥口罩承諾書」及蓋上貴院舍的印章，並透過郵寄或傳真的方式交回社會福利署（社署）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（地址：香港黃竹坑業勤街 23 號 THE HUB 5 樓；傳真號碼：2153 0071）。

有關社署 2022 年 9 月 14 日的信件，本院舍確認收妥以派遞方式分發的口罩，數目如下：

口罩共 \_\_\_\_\_ 盒（每盒 50 個口罩）

本院舍承諾遵守以下規定：

- (a) 口罩只可用於指定的殘疾人士院舍，供員工工作時使用；及
- (b) 口罩絕不可作出售或其他用途。

	殘疾人士院舍	
	營辦人／主管姓名	_____
	職位	_____
	簽署	_____
	殘疾人士院舍名稱	_____
	牌照事務處檔號	_____ <b>D</b> _____
	負責督察姓名	_____
院舍蓋印	日期	_____